

证券代码：300490

证券简称：华自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6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黄文宝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22 日在公司主楼五楼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3、会议应到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人数 9 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人数 6 人，董事汪晓兵、何宇飞，独立董事柴艺娜以通讯表决（视频会议）的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文宝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九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零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开市起停牌。由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以及春节假期、春运期间交通不便等因素的影响，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重组方案仍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预计无法在累计停牌 2 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2 月 6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延期复牌的公告》。

2、以九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零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长沙金鹏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关于同意公司使用中国工商银行长沙金鹏支行授信额度的决议有效期已到期，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公司拟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长沙金鹏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亿元，授信有效期为自授信银行审批之日起一年，具体品种以与银行签订相关文件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决定使用金额及业务种类并与银行签订有关合同、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全体与会董事签署的《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4日